



土地政策時事議題專班

目的效益

因應「國土計畫法」於今年度五月一日正式施行，現行國土空間規劃及土地利用管理制度將有重大變革，由各級主管機關擬定「國土計畫」，劃設「國土保育地區」、「海洋資源地區」、「農業發展地區」及「城鄉發展地區」等4種功能分區，將土地資源做最適當的配置。

依據「國土計畫法」，該法施行後2年內，中央應公告實施「全國國土計畫」；施行後4年內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應公告實施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國土計畫」；施行後6年內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應公告「國土功能分區」。

本土地政策時事議題專班，將解析：「國土計畫法對不動產與土地利用之影響」、「國土計畫法使用許可制度」、「施行後之開發許可轉變」、「使用分區變更與土地變更編定」、「住宅社區及工業區變更案例」、「土地徵收補償」、「協議價購及補償異議」…等，透過實務解說、個案分析與面對面討論的方式，有助於相關業務之公務機關、鄉鎮區公所、顧問公司同仁提升業務職能，因應法規修正研擬對策、釐清使用分區變更、土地變更編定、徵收補償價格異議等，有效運用於工作實務中，歡迎踴躍參訓。

日期	【土地利用 D】國土計畫法施行與土地利用開發許可轉變
2016 年 08/04 (四) 10:00 12:00 13:00 17:00	一、國土空間規劃與發展 ● 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 ● 國土計畫法重點解析 ● 國土計畫法對於不動產與土地利用之影響 二、現行開發許可及國土計畫法使用許可制度 ● 國土計畫法使用許可制度 ● 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後之開發許可轉變 ● 審議程序法規指導 ● 審議程序規定解釋 ● 審議實體法規規定 ● 開發許可開發義務 ● 開發許可審議期限 ● 住宅社區及工業區案例
日期	【土地利用 E】土地徵收與補償價格異議
2016 年 08/05 (五) 09:20 12:20 13:30 15:30	一、市地重劃與徵收 ● 土地所有權人負擔之不同與比較 ● 土地所有權人權益處理方式之不同與比較 ● 土地所有權人領回土地計算方式之不同與比較 ● 租稅優惠措施之不同與比較 二、土地徵收補償相關法令與最新修正重點 ● 土地徵收條例、施行細則 ● 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、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手冊 三、協議價購及徵收補償土地價格之查估與異議處理 ● 協議價購土地價格之查估 ● 徵收補償土地價格之查估 ● 土地徵收補償價格之法令衝突 ● 徵收補償價額之異議處理 四、如何決定補償價格 ● 補償價格決定要項、補償價格之試算模擬、補償價格之調整
講師資歷	中央政府辦理國土規劃政策官員 / 內政部營建署綜合計畫組 / 資深估價師

土地政策時事議題專班

報名表

◆網址 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部門： ☒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) 傳真：() 通訊地址：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課程	費用	餐點
					○ 08/04 土地利用 D ○ 08/05 土地利用 E		葷 素
					○ 08/04 土地利用 D ○ 08/05 土地利用 E		葷 素
					○ 08/04 土地利用 D ○ 08/05 土地利用 E		葷 素

報名者

若您需要登錄積分，請您提供身分證字號 ☐ 我是公務人員 ☐ 我是依技師法領有技師證書者，科別： (必填)

聯絡人 - 姓名： 電話： 手機： E-mail：

☐ 我要參加【08/04 土地利用 D-國土計畫】課程 (Y20160804B)

於 2016/07/28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600 元/人 ☐ 2 人同行 3400 元/人 ☐ 3 人以上同行團報 3100 元/人

於 2016/07/29 起報名與繳費 ☐ 4100 元/人 (定價) 本課程專屬優惠價，無法與中心其他課程合併使用優惠喔！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！

☐ 我要參加【08/05 土地利用 E-徵收補償】課程 (Y20160805B)

於 2016/07/28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300 元/人 ☐ 2 人同行 3100 元/人 ☐ 3 人以上同行團報 2900 元/人

於 2016/07/29 起報名與繳費 ☐ 3800 元/人 (定價) 本課程專屬優惠價，無法與中心其他課程合併使用優惠喔！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！

☐ 我要參加：【土地利用 D+E】享有 **暑期專案優惠價**

於 2016/07/28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6600 元/每人 ☐ 2 人同行 6300 元/每人 ☐ 3 人以上同行團報 6000 元/每人

於 2016/07/29 起報名與繳費 ☐ 7600 元/人 (定價) 本課程專屬優惠價，無法與中心其他課程合併使用優惠喔！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！

☐ 發票不需要統編 ☐ 發票需要開立統一編號：【 】

☆ 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出席參訓證書】以利確定學員有全程出席、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【註1】：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
【註2】：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☐ 發票請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作核銷

ATM 轉帳 / 臨櫃匯款 請於繳費後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一同傳真 02-23620111，並請您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銀行代號：008，帳號：112-10-112020-6 戶名：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將授予證書，請您填寫身分證字號(上方表格處) 【註】：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，並於 5-7 個工作日內寄給您。

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

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
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

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
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☆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終身學習認證機構，全程參與課程可以獲得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

☆ 榮獲 經濟部中小企業終身學習「金照獎」 ☆ 榮獲 勞動部 TTQS 訓練機構「銅牌獎」

☆「公共工程委員會、景觀學會、經濟部中小企業終身學習」公告核備課程，全程參與提供技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處積分

☆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，步行約 3 至 5 分鐘

☆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